

2021 年「中技社科技獎學金」申請須知

一、緣起

中技社成立於 1959 年，以「引進科技新知，培育科技人才，協助國內外經濟建設及增進我國生產事業之生產能力為目的」為創設宗旨。1962 年設置「工程教育研究基金」，以該基金之孳息辦理獎學金、學術講座及科技研討會等社會公益活動，獎學金頒發至今邁向第 59 年，近年來每年獎學金頒發金額超過 1,000 萬元，受獎學生近 4,000 人，本社將秉持著「培育科技人才」創設宗旨，持續致力厚植國家科研及創新人才，讓人才生生不息，期許為臺灣永續發展做出更大的貢獻。

二、獎學金內容

1. 獎學金名額及金額

- (1) 研究獎學金：15-30 名；每名獎金新臺幣 15 萬元及獎狀乙紙。
- (2) 創意獎學金：15 名(隊)；每名(隊)新臺幣 15 萬元及獎狀乙紙。
(團隊獎金之分配由獲獎團隊自行決定，獎狀每人乙紙。)
- (3) 境外生研究獎學金：15-25 名；每名獎金新臺幣 15 萬元及獎狀乙紙。
- (4) 境外生生活助學金：10-20 名；每名獎金新臺幣 10 萬元。

2. 申請對象

- (1) 研究獎學金：臺灣大學、清華大學、成功大學、陽明交通大學、臺灣師範大學、中央大學、臺灣科技大學及臺北科技大學 8 校指定理、工相關領域之 104 系所博士班二年級(含)以上研究生。
- (2) 創意獎學金：國內教育部認可之大學校院大學三年級(含)以上及碩士班之學生以個人或組成團隊方式申請，團隊成員可跨系，不可跨校。

(3)境外生研究獎學金：臺灣大學、清華大學、成功大學、陽明交通大學、臺灣師範大學、中央大學、臺灣科技大學及臺北科技大學 8 校指定理、工相關領域之 104 系所，在臺正式修讀碩、博士學位之境外優秀在學學生。

(4)境外生生活助學金：臺灣大學、清華大學、成功大學、陽明交通大學、臺灣師範大學、中央大學、臺灣科技大學及臺北科技大學 8 校指定理、工相關領域之 104 系所，在臺正式修讀碩、博士學位之境外優秀在學學生。

3.申請日期：2021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9 月 15 日止。

三、審查作業：由本社成立「獎學金評審委員會」進行評審作業。

四、頒獎作業：2021 年 12 月舉行頒獎典禮。

五、獎學金活動相關作業及規定請參閱「中技社科技獎學金」申請細則。